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0-080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东控股”或“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71号]。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近期，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关于公司和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情况提问时，未能客观、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相关租赁业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等实际情况。

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兼代董事会秘书霍东、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王石山对上述行为负有主要责任。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浙江证监局决定对仁东控股及上述主要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公司和相关当事人将充分吸取教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进行整改，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一日